舊唐書/卷15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孔巢父　許孟容　呂元膺　劉棲楚　張宿　熊望　柏耆 ◄

舊唐書
卷一百五十五
列傳第一百〇四　穆寧　崔邠　竇群　李遜　薛戎

► 于頔　韓弘　王智興

穆寧

穆寧，懷州河內人也。父元休，以文學著。撰《洪範外傳》十篇，開元中獻之。玄宗賜帛，授偃師縣丞、安陽令。

寧清慎剛正，重交遊，以氣節自任。少以明經調授鹽山尉。是時，安祿山始叛，偽署劉道玄為景城守，寧唱義起兵，斬道玄首。傳檄郡邑，多有應者。賊將史思明來寇郡，寧以攝東光令將兵禦之。思明遣使說誘，寧立斬之。郡懼賊怨深，後大兵至，奪寧兵及攝縣。初，寧佐采訪使巡按，常過平原，與太守顏真卿密揣祿山必叛。至是，真卿亦唱義，舉郡兵以拒祿山。會間使持書遺真卿曰：「夫子為衛君乎？」更無他詞。真卿得書大喜，因奏署大理評事、河北采訪支使。寧以長子屬母弟曰：「惟爾所適，苟不乏嗣，吾無累矣。」因往平原，謂真卿曰：「先人有嗣矣！古所謂死有輕於鴻毛者，寧是也。願佐公以定危難。」真卿深然之。其後，寧計或不行，真卿迫蹙，棄郡，夜渡河而南，見肅宗於鳳翔。帝問拒賊之狀，真卿曰：「臣不用穆寧之言，功業不成。」帝奇之，發驛召寧，將以右職待之。會真卿以抗直失旨，事遂止。

上元二年，累官至殿中侍御史，佐鹽鐵轉運使。副元帥李光弼以餉運不繼，或惡寧者，誣譖於光弼，光弼揚言欲殺寧。寧直抵徐州見光弼，喻以大義，不為撓折。光弼深重之，寧得行其職。寶應初，轉侍御史，為河南轉運租庸鹽鐵等副使。明年，遷戶部員外郎。

無幾，加兼御史中丞，為河南、江南轉運使。廣德初，加庫部郎中。是時河運不通，漕挽由漢、沔自商山達京師。選鎮夏口者，詔以寧為鄂州刺史、鄂嶽沔都團練使，及淮西鄂嶽租庸鹽鐵沿江轉運使，賜金紫。時淮西節度使李忠臣貪暴不奉法，設防戍以稅商賈，又縱兵士剽劫，行人殆絕。與寧夾淮為理，憚寧威名，寇盜輒止。沔州別駕薛彥偉坐事忤旨，寧仗之致死。寧坐貶虔州司馬，重貶昭州平集尉。

大歷四年，起授監察御史，領轉運留後事於淄青。間一年，改檢校司封郎中、兼侍御史，領轉運留後事於江西。明年，拜檢校秘書少監，兼和州刺史，理有善政。居無何，官罷。代寧者以天寶版籍校見戶，誣以逋亡多，坐貶泉州司戶。寧子贊，守闕三年告冤。詔遣御史按覆，而人戶增倍，詔書召寧，除右諭德。寧強毅，不能事權貴。執政者以為不附己，且憚其難制，故處之散位。寧默默不得誌，且曰：「時不我容，我不時殉，則非吾之進也，在於退乎！」辭病居家，請告幾十旬者數矣。親友強之，復一朝請。上居奉天，寧詣行在，拜秘書少監。興元初，改右庶子。德宗還京師，寧曰：「可以行吾誌矣。」因移病，罷歸東都。貞元六年，就拜秘書監致仕。

寧好學，善教諸子，家道以嚴稱。事寡姊以悌聞。通達體命，未嘗服藥。每誡諸子曰：「吾聞君子之事親，養誌為大，直道而已。慎無為諂，吾之誌也。」貞元十年十月卒，時年七十九。四子：贊、質、員、賞。

寧子 贊

贊，字相明，釋褐為濟源主簿。時父寧為和州刺史，以剛直不屈於廉使，遂被誣奏，貶泉州司戶參軍。贊奔赴闕庭，號泣上訴。詔御史覆問，寧方得雪。詔曰：「令子申父之冤，憲臣奉君之命，楚劍不沖於牛斗，秦臺自洗於塵埃。」由是知名。累遷京兆兵曹參軍、殿中侍御史，轉侍御史，分司東都。

時陝州觀察使盧嶽妾裴氏，以有子，嶽妻分財不及，訴於官，贊鞫其事。御史中丞盧佖佐之，令深繩裴罪。贊持平不許。宰臣竇參與佖善，參、佖俱持權，怒贊以小事不受指使，遂下贊獄。侍御史杜倫希其意，誣贊受裴之金，鞭其使以成其獄，甚急。贊弟賞，馳詣闕，撾登聞鼓。詔三司使覆理無驗，出為郴州刺史。參敗，征拜刑部郎中。因次對，德宗嘉其才，擢為御史中丞。時裴延齡判度支，以奸巧承恩。屬吏有贓犯，贊鞫理承伏。延齡請曲法出之，贊三執不許，以款狀聞。延齡誣贊不平，貶饒州別駕。丁母憂，再轉虔、常二州刺史。

憲宗即位，拜宣州刺史、御史中丞，充宣歙觀察使，所蒞皆有政聲。永貞元年十一月卒，時年五十八，贈工部尚書。

贊與弟質、員、賞以家行人材為搢紳所仰。贊官達，父母尚無恙，家法清嚴。贊兄弟奉指使，笞責如僮仆，贊最孝謹。

寧子 質

質強直，應制策入第三等。其所條對，至今傳之。自補闕至給事中，時政得失，未嘗不先論諫。元和初，掌賦使院多擅禁系戶人，而有笞掠至死者。質乃論奏鹽鐵轉運司應決私鹽，系囚須與州府長吏監決。自是刑名畫一。憲宗以王承宗叛，用內官吐突承璀為招討使。質率同列伏閣論奏，言自古無以中官為將帥者。上雖改其名，心頗不悅，尋改質為太子左庶子。五年，坐與楊憑善，出為開州刺史。未幾卒。

寧子 員

員工文辭，尚節義。杜亞為東都留守，辟為從事、檢校員外郎。早卒，有文集十卷。

質兄弟俱有令譽而和粹，世以「滋味」目之：贊俗而有格，為酪；質美而多入，為酥；員為醍醐；賞為乳腐。近代士大夫言家法者，以穆氏為高。

崔邠

崔邠，字處仁，清河武城人。祖結，父倕，官卑。邠少舉進士，又登賢良方正科。貞元中授渭南尉。遷拾遺、補闕。常疏論裴延齡，為時所知。以兵部員外郎知制誥至中書舍人，凡七年。又權知吏部選事。明年，為禮部侍郎，轉吏部侍郎，賜以金紫。

邠溫裕沈密，尤敦清儉。上亦器重之。裴垍將引為相，病難於承答，事竟寢。兄弟同時奉朝請者四人，頗以孝敬怡睦聞。後改太常卿，知吏部尚書銓事。故事，太常卿初上，大閱《四部樂》於署，觀者縱焉。邠自私第去帽，親導母輿，公卿逢者回騎避之，衢路以為榮。居母憂，歲余卒，元和十年三月也，時年六十二。贈吏部尚書，謚曰文簡。

邠弟 鄯

弟鄯、郾、鄖等六人。子璀、璜，璀子彥融，皆登進士第，歷位臺閣。

鄯少有文學，舉進士。元和中，歷監察御史。太和元年十月，自太子詹事拜左金吾衛大將軍。鄯昆弟六人，仕官皆至三品。邠、郾、鄖三人，知貢舉，掌銓衡。冠族聞望，為時名德。

鄯太和九年冬，為左金吾大將軍，無病暴亡。不旬日有訓、註之亂，其亂始自金吾。君子乃知鄯之亡，崔氏積善之征也。贈禮部尚書。子瑄。

邠弟 郾

郾，字廣略，舉進士，平判入等，授集賢殿校書郎。三命升朝，為監察御史、刑部員外郎。資質秀偉，神情重雅，人望而愛之，終不可舍，不知者以為事高簡，拘靜默耳。居內憂，釋服為吏部員外。奸吏不敢欺，孤寒無援者未嘗留滯，銓敘之美，為時所稱。再遷左司郎中。

元和十三年，鄭余慶為禮儀詳定使，選時有禮學者共事，以郾為詳定判官、吏部郎中。十五年，遷諫議大夫。

穆宗即位，荒於禽酒，坐朝常晚。郾與同列鄭覃等延英切諫。穆宗甚嘉之，畋遊稍簡。長慶中，轉給事中。

昭湣即位，選侍講學士，轉中書舍人。入思政殿謝恩，奏曰：「陛下用臣為侍講，半歲有余，未嘗問臣經義。今蒙轉改，實慚屍素，有愧厚恩。」帝曰：「朕機務稍閑，即當請益。」高鉷曰：「陛下意雖樂善，既未延接儒生，天下之人，寧知重道？」帝深引咎，賜之錦彩。郾退，與同列高重抄撮《六經》嘉言要道，區分事類，凡十卷，名曰《諸經纂要》，冀人主易於省覽。上嘉之，賜錦彩二百匹、銀器等。

其年轉禮部侍郎，東都試舉人。凡兩歲掌貢士，平心閱試，賞拔藝能，所擢者無非名士，至大中、咸通之代，為輔相名卿者十數人。出為陝州觀察使。舊弊有上供不足，奪吏俸以益之，歲八十萬，郾以廉使常用之直代之。居二年，政績聞於朝。遷鄂嶽安黃等州觀

察使。又五年，移浙西道都團練觀察使，至，用寬政安疲人。及居鄂渚，則峻法嚴刑，未常貰一死罪。江湖之間，萑蒲是叢，因造蒙沖小艦，上下千里，期月而盡獲群盜。凡三按廉車，率由清簡少事，財用有余，遂寧泰。開成元年卒，年六十九，贈吏部尚書，謚曰德。

郾與兄邡、弟鄆等皆有令譽。而郾疏財恢廓，昆仲所不及。子瑤、瑰、瑾、珮、璆。

郾子 瑤

瑤，太和三年登進士第，出佐藩方，入升朝列，累至中書舍人。大中六年，知貢舉，旋拜禮部侍郎。出為浙西觀察使，又遷鄂州刺史、鄂嶽觀察使，終於位。瑰、珮、璆官至郎署給諫。

郾子 謹

謹，大中十年登進士第，累居使府，歷尚書郎、知制誥。咸通十三年，知貢舉，選拔頗為得人。尋拜禮部侍郎，出為湖南觀察使。

邡弟 鄆

鄆，登進士第，累遷監察御史，三遷考功郎中。太和三年，以本官充翰林學士，轉中書舍人。六年，罷學士。八年，為工部侍郎、集賢殿學士，權知禮部，真拜兵部侍郎，本官判吏部東銓事。

文宗勤於政道，每苦選曹訛弊，延英謂宰臣曰：「吏部殊不選才，安得摭實無濫，可厘革否？」李石對曰：「令錄可以商量，他官且宜循舊。」上曰：「循舊如配官耳，賢不肖安能甄別？」帝召三銓謂之曰：「卿等比選令錄，如何註擬？」鄆對曰：「資敘相當，問其為治之術，視可否而擬之。」帝曰：「依資合得，而才劣者何授？」對曰：「與邊遠慢官。」帝曰：「如以不肖之才治邊民，則疾苦可知也。凡朝廷求理，遠近皆須得人。苟非其才，人受其弊矣。」尋拜吏部侍郎。

開成二年，出為宣州刺史，兼御史中丞、宣歙觀察使。四年，入為太常卿。七月，以本官同中書門下平章事，尋加中書侍郎、銀青光祿大夫。會昌初，李德裕用事，與鄆弟兄

素善。鄠在相位累年，歷方鎮、太子師保卒。

竇群

竇群，字丹列，扶風平陵人。祖亶，同昌郡司馬。父叔向，以工詩稱，代宗朝，官至左拾遺。群兄常、牟，弟鞏，皆登進士第，唯群獨為處士，隱居毗陵，以節操聞。及母卒，噛一指置棺中，因廬墓次終喪。後學《春秋》於啖助之門人盧庇者，著書三十四卷，號《史記名臣疏》。貞元中，蘇州刺史韋夏卿以丘園茂異薦，兼獻其書，不報。及夏卿入為吏部侍郎，改京兆尹，中謝日，因對復薦群。征拜左拾遺，遷侍御史，充入蕃使秘書監張薦判官。群因入對，奏曰：「陛下即位二十年，始自草澤擢臣為拾遺，是難其進也。今陛下以二十年難進之臣，用為和蕃判官，一何易也？」德宗異其言，留之，復為侍御史。

王叔文之黨柳宗元、劉禹錫皆慢群，群不附之。其黨議欲貶群官，韋執誼止之。群嘗謁王叔文，叔文命撤榻而進。群揖之曰：「夫事有不可知者。」叔文曰：「如何？」群曰：「去年李實伐恩恃貴，傾動一時，此時公逡巡路旁，乃江南一吏耳。今公已處實形勢，又安得不慮路旁有公者乎？」叔文雖異其言，竟不之用。

憲宗即位，轉膳部員外，兼侍御史知雜，出為唐州刺史。節度使于頔素聞其名，既謁見，群危言激切，頔甚悅。奏留充山南東道節度副使、檢校兵部郎中，兼御史中丞，賜紫金魚袋。宰相武元衡、李吉甫皆愛重之，召入為吏部郎中。元衡輔政，舉群代己為中丞。群奏刑部郎中呂溫、羊士諤為御史。吉甫以羊、呂險躁，持之數日不下，群等怒怨吉甫。

三年八月，吉甫罷相，出鎮淮南，群等欲因失恩傾之。吉甫嘗召術士陳登宿於安邑里第。翌日，群令吏捕登考劾，偽構吉甫陰事，密以上聞。帝召登面訊之，立辯其偽。憲宗怒，將誅群等，吉甫救之，出為湖南觀察使。數日，改黔州刺史、黔州觀察使。在黔中，屬大水壞其城郭，復築其城，征督溪洞諸蠻。程作頗急，於是，辰、錦生蠻乘險作亂，群討之不能定。六年九月，貶開州刺史。在郡二年，改容州刺史、容管經略觀察使。九年，詔還朝，至衡州病卒，時年五十。

群性狠戾，頗復恩讎，臨事不顧生死。是時徵入，云欲大用，人皆懼駭，聞其卒方安。二子：謙余、審余。

群兄 常

兄常，字中行，大曆十四年登進士第，居廣陵之柳楊。結廬種樹，不求苟進，以講學著書為事，凡二十年不出。貞元十四年，鎮州節度使王武俊聞其賢，遣人致聘，辟為掌書記，不就。其年，杜佑鎮淮南，奏授校書郎，為節度參謀。元和六年，自湖南判官入為侍御史，轉水部員外郎。出為朗州刺史，歷固陵、潯陽、臨川三郡守。入為國子祭酒，求致仕。寶曆元年卒，時年七十。子弘余，會昌中為黃州刺史。

群兄 牟

牟，字貽周，貞元二年登進士第，試秘書省校書郎、東都留守巡官。歷河陽、昭義從事，檢校水部郎中，賜緋，再為留守判官。入為都官郎中，出為澤州刺史，入為國子祭酒。長慶二年卒，時年七十四。子周余，大中年秘書監。

牟弟 庠

牟弟庠，字胄卿，釋褐國子主簿。吏部侍郎韓皐出鎮武昌，辟為推官。皐移鎮浙西，奏庠為節度副使、殿中侍御史，遷澤州刺史。又為宣歙副使，除奉天令、登州刺史、東都留守判官，歷信、婺二州刺史。卒年六十三。子緜、載。

群弟 鞏

鞏，字友封，元和二年登進士第。袁滋鎮滑州，辟為從事。滋改荊、襄二鎮，皆從之，掌管記之任。平盧薛平又辟為副使。入朝，拜侍御史，歷司勛員外、刑部郎中。元稹觀察浙東，奉為副使、檢校秘書少監，兼御史中丞，賜金紫。稹移鎮武昌，鞏又從之。鞏能五言詩，昆仲之間，與牟詩俱為時所賞重。性溫雅，多不能持論，士友言議之際，吻動而不發，白居易等目為「嗫嚅翁」。終於鄂渚，時年六十。子六人，景余、師裕最知名。

李遜

李遜，字友道，後魏申公發之後，於趙郡謂之申公房。曾祖進德，太子中允。祖珍玉，昌明令。父震，雅州別駕。世寓於荊州之石首。

遜登進士第，辟襄陽掌書記。復從事於湖南，主其留務，頗有聲績，累拜池、濠二州刺史。先是，濠州之都將楊騰，削刻士卒，州兵三千人謀殺騰。騰覺之，走揚州，家屬皆死。濠兵不自戢，因行攘剽。及遜至郡，余亂未殄。徐驅其間，為陳逆順利害之勢，眾皆釋甲請罪，因以寧息。觀察使旨限外征役，皆不從。入拜虞部郎中。

元和初，出為衢州刺史。以政績殊尤，遷越州刺史，兼御史大夫、浙東都團練觀察使。先是，貞元初，皇甫政鎮浙東，嘗福建兵亂，逐觀察使吳詵。政以所鎮實壓閩境，請權益兵三千，俟賊平而罷。賊平向三十年，而所益兵仍舊。遜視事數日，舉奏停之。遜為政以均一貧富、扶弱抑強為己任，故所至稱理。

九年，入為給事中。遜以舊制只日視事對群臣，遜奏論曰：「事君之義，有犯無隱。陳誠啟沃，不必擇辰。今群臣敷奏，乃候只日，是畢歲臣下睹天顏、獻可否能幾何？」憲宗嘉之，乃許不擇時奏對。俄遷戶部侍郎。

元和十年，拜襄州刺史，充山南東道節度、觀察等使。襄陽前領八郡，唐、鄧、隋在焉。是時方討吳元濟，朝議以唐、蔡鄰接，遂以鄧隸唐州，三郡別為節制，命高霞寓領之，專俟攻討。遜以五州賦餉之。

時孫代嚴綬鎮襄陽。綬以八州兵討賊在唐州。既而綬以無功罷兵柄，命高霞寓代綬將兵於唐州，其襄陽軍隸於霞寓。軍士家口在襄州者，遜厚撫之，士卒多舍霞寓亡歸。既而霞寓為賊所敗，乃移過於遜，言供饋不時。霞寓本出禁軍，內官皆佐之。既貶官，中人皆言遜撓霞寓軍，所以致敗。上令中使至襄州聽察曲直，奏言遜不直，乃左授太子賓客分司，又降為恩王傅。

十三年，李師道效順，命遜為左散騎常侍，馳赴東平諭之。師道得詔意動，即請效順，旋為其下所惑而止。遜還，未幾，除京兆尹，改國子祭酒。

十四年，拜許州刺史，充忠武節度、陳許潞蔡等州觀察處置等使。是時，新罹兵戰，難遽完緝。及遜至，集大軍與之約束，嚴具示賞罰必信，號令數百言，士皆感悅。

長慶元年，幽、鎮繼亂。遜請身先討賊，不許。但命以兵一萬，會於行營。遜奉詔，即日發兵，故先諸軍而至，由是進位檢校吏部尚書。尋改鳳翔節度使，行至京師，以疾陳

乞，改刑部尚書。長慶三年正月卒，年六十三，廢朝一日，贈右僕射。

遜幼孤，寓居江陵。與其弟建，皆安貧苦，易衣並食，講習不倦。遜兄造，知二弟賢，日為營丐，成其誌業。建先遜一年卒。兄弟同致休顯，士君子多之。謚曰恭肅。造早卒。

遜弟 建

建，字杓直，家素清貧，無舊業。與兄造、遜於荊南躬耕致養，嗜學力文。舉進士，選授秘書省校書郎。德宗聞其名，用為右拾遺、翰林學士。元和六年，坐事罷職，降詹事府司直。高郢為御史大夫，奏為殿中侍御史，遷兵部郎中、知制誥。自以草詔思遲，不願司文翰，改京兆尹。與宰相韋貫之友善。貫之罷相，建亦出為澧州刺史。征拜太常少卿，尋以本官知禮部貢舉。建取舍非其人，又惑於請托，故其年選士不精，坐罰俸料。明年，除禮部侍郎，竟以人情不洽，改為刑部。

建名位雖顯，以廉儉自處，家不理垣屋，士友推之。長慶二年二月卒，贈工部尚書。三子：訥、恪、樸。訥最知名，官至華州刺史、檢校尚書右僕射。

薛戎

薛戎，字元夫，河中寶鼎人。少有學術，不求聞達，居於毗陵之陽羨山。年余四十，不易其操。江西觀察使李衡辟為從事，使者三返方應。故相齊映代衡，又留署職，府罷歸山。福建觀察使柳冕表為從事，累月，轉殿中侍御史。會泉州闕刺史，冕署戎權領州事。

是時，姚南仲節制鄭滑，從事馬總以其道直為監軍使誣奏，貶泉州別駕。冕附會權勢，欲構成總罪，使戎按問曲成之。戎以總無辜，不從冕意，別白其狀。戎還自泉州，冕盛氣據衙而見賓客。戎遂歷東廂從容而入。冕度勢未可屈，徐起以見，一揖而退。又構其罪以狀聞，置戎於佛寺，環以武夫，恣其侵辱，如是累月，誘令成總之罪。操心如一，竟不動搖。杜佑鎮淮南，知戎之冤，乃上其表，發書諭冕，戎難方解，遂辭職寓居於江湖間。

後閻濟美為福建觀察使，備聞其事，奏充副使。又隨濟美移鎮浙東，改侍御史，入拜刑部員外郎。出為河南令，累改衢、湖、常三州刺史，遷浙東觀察使。所蒞皆以政績聞。居數歲，以疾辭官。長慶元年十月卒，贈左散騎常侍。

戎檢身處約，不務虛名。俸入之余，散於宗族。身歿之後，人無譏焉。兄弟五人，季弟放最知名。

放登進士第，性端厚寡言，於是非不甚系意。累佐藩府，蒞事幹敏。官至試大理評事，擢拜右拾遺，轉補闕，歷水部、兵部二員外，遷兵部郎中。

遇憲宗以儲皇好書，求端士輔導經義，選充皇太子侍讀。及穆宗嗣位，未聽政間，放多在左右，密參機命。穆宗常謂放曰：「小子初承大寶，懼不克荷，先生宜為相，以匡不逮。」放叩頭曰：「臣實庸淺，獲侍冕旒，固不足猥塵大位。輔弼之任，自有賢能。」其言無矯飾，皆此類也。穆宗深嘉其誠，因召對思政殿，賜以金紫之服。轉工部侍郎、集賢學士。雖任非峻切，而恩顧轉隆。轉刑部侍郎，職如故。

穆宗常謂侍臣曰：「朕欲習學經史，何先？」放對曰：「經者，先聖之至言，仲尼之所發明，皆天人之極致，誠萬代不刊之典也。史記前代成敗得失之跡，亦足鑒其興亡。然得失相參，是非無準的，固不可為經典比也。」帝曰：「《六經》所尚不一，誌學之士，白首不能盡通，如何得其要？」對曰：「《論語》者《六經》之菁華，《孝經》者人倫之本。窮理執要，真可謂聖人至言。是以漢朝《論語》首列學官，光武令虎賁之士皆習《孝經》，玄宗親為《孝經》註解，皆使當時大理，四海乂寧。蓋人知孝慈，氣感和樂之所致也。」上曰：「聖人以孝為至德要道，其信然乎！」轉兵部侍郎、禮部尚書，判院事。

放閨門之內，尤推孝睦，孤孀百口，家貧每不給贍，常苦俸薄。放因召對，懇求外任。其時偶以節制無闕，乃授以廉問。及鎮江西，惟用清潔為理，一方之人，至今思之。寶歷元年，卒於江西觀察使，廢朝一日。

史臣曰

史臣曰：穆秘監之剛正不奪，如寒松倚巖，千丈勁節。而竇容州之敢決，如鷙鳥逐雀，英氣動人，巖穴之流，罕能及此。然矯激過當，君子不為。如塤如篪，不通不介，士行之美，崔氏諸子有焉。建、遜之貞方，戎、放之道義，元和已來，稱為令族，宜哉！

贊曰：穆之贊、質，竇之常、群，跡參時傑，氣爽人文。二李英英，四崔濟濟。薛氏三

門，難兄難弟。

此五代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